

公務人員訓練處 105 年度施政重點與施政計畫

壹、願景

「培訓優質公務人力、提升公共服務品質」

貳、使命

「全國頂尖培訓機構、市政人才育成中心」

參、施政重點

- 一、確立培訓方向及重點，連結市長施政理念，規劃辦理訓練班期，突顯城市治理特色。
- 二、完善市府管理階層人才培訓體系，強化訓用結合，發展才能評鑑作法及相關配套機制。
- 三、發揮大臺北生活圈政策影響力，善用培訓軟硬體資源優勢，促成北北基桃宜等鄰近縣市互動，建立訓練資源互惠共享機制。
- 四、運用策略聯盟合作模式，結合中央、本府及環保團體等多元環教資源，增進環境教育推廣能量。
- 五、參加國際訓練年會及國際人才培訓競賽，汲取人力發展最新趨勢及訓練新知，提升訓練品質與績效。
- 六、符應府層級優先推動施政項目-智慧城市，規劃「運用臺北 e 大推動市民數位學習」計畫，期能提供高品質之數位學習服務，滿足市民快速、便捷的智慧學習需求。
- 七、配合府層級優先推動施政項目-推動田園城市推廣計畫，推動「e 化課程」方案，將田園城市概念、農作知識、栽種技術等友善農耕課程數位化，提供民眾快速、便捷的學習管道。
- 八、開發符合多元載具的平臺功能，搭配優質的數位及行動學習課程，滿足學員即時學習的需求。
- 九、協助局處導入數位學習，讓局處同仁透過臺北 e 大取得政策推動所需專業職能之教育訓練資源，提升人力培訓效率。
- 十、規劃套裝或特色課程，搭配有效學習推廣方案，持續進行品牌經營，以提高會員對臺北 e 大的黏著度。
- 十一、透過異業結盟，善用彼此訓練資源，發展互惠互利共享機制。
- 十二、配合府層級優先推動施政項目，積極進行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認證相關作業。
- 十三、更新設施、設備及改善住宿環境，規劃多功能園區以提供多元化服務，並營造安全、主動、積極、友善、優質的客服情境。
- 十四、加強園區綠美化，並注入豐富的人文要素，營造具高度親和力和轉化潛能的學習環境，發揮潛移默化的境教功能。
- 十五、為活化本處空間及圖書資源，規劃開放友善空間、共享資源。(百日新政)

肆、施政計畫

計畫名稱		分計畫	計畫內容
業務計畫	工作計畫		
壹. 一般行政管理	一. 行政管理	<一>行政管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辦理會計、人事等業務。 2. 辦理研考、客服等業務。
貳. 訓練業務	一. 在職訓練	<一>教務業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確立培訓方向及重點，連結市長施政理念，規劃辦理訓練班期，突顯城市治理特色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配合市長施政理念及本府重要施政方向，規劃辦理重大政策班期。 (2) 加強局處訓練需求調查，辦理訓練發展實務研習班及局處訓練需求協調會等，使年度訓練計畫更臻完善。 2. 完善市府管理階層人才培訓體系，強化訓用結合，發展才能評鑑作法及相關配套機制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設計階層管理職能模組，強化核心能力，精進課程內容及教學方法，以符應官務需求。 (2) 結合評鑑中心法，逐步發展建立本府科長級主管才能評鑑模式。 (3) 經營「e-PA 市政管理學苑線上交流平臺」，發展混成學習模式，有效擴散市政管理知識與經驗。 3. 發揮大臺北生活圈政策影響力，善用培訓軟硬體資源優勢，促成北北基桃宜等鄰近縣市互動，建立訓練資源互惠共享機制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規劃辦理簡任文官培訓班，開放適量名額提供新北市政府遴薦高階人員參訓。 (2) 規劃辦理「公共政策與城市治理論壇」，開放適量名額供北北基桃宜等鄰近縣市派員參訓。 4. 運用策略聯盟合作模式，結合中央、本府及環保團體等多元環教資源，增進環境教育推廣能量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開辦「環境教育人員訓練班」及「環境教育人員核心課程研習班」等認證專班，發揮環教認證訓練機構功能。 (2) 開辦各類環教講座、研習營、體驗營、工作坊等，提供本府同仁多元學習選擇。 5. 參加國際訓練年會及國際人才培訓競賽，汲取人力發展最新趨勢及

		<p>訓練新知，提升訓練品質與績效。</p> <p>(1)參加 ATD 和 ARTDO 二場國際訓練年會，藉以吸納前瞻的培訓新知，強化訓練專業。</p> <p>(2)參加「Brandon Hall Excellence Awards」評選。</p>
	<p><二>綜企業務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符應府層級優先推動施政項目-智慧城市，規劃「運用臺北 e 大推動市民數位學習」計畫，期能提供高品質之數位學習服務，滿足市民快速、便捷的智慧學習需求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以市民需求為核心，開發其所需之數位課程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. 透過年度滿意度問卷調查、經營實務座談會等方式，了解市民學習經驗及課程需求，納入課程開發方向。 b. 與局處策略聯盟，開發與市民生活相關之數位課程，協助提升本府為民服務業務之施政效能。 (2)優化數位學習平臺系統，打造友善使用介面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. 開發建置「顧客服務系統」與「問題回報及處理追蹤系統」，以強化使用者建議及平臺發展需求的知識管理。 b. 辦理數位學習平臺系統後續功能擴增事項，提升系統運作效率、資訊安全等級與同時上線人數。 2. 配合府層級優先推動施政項目-推動田園城市推廣計畫，推動「e 化課程」方案，將田園城市概念、農作知識、栽種技術等友善農耕課程數位化，提供有興趣參與打造田園城市的民眾學習，共同努力讓臺北市成為綠色健康城市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與產業局、公園處及教育局(社區大學)合作開發錄製相關課程。 (2)辦理實體及線上學習推廣活動，擴大知識傳播並達到市政行銷目的。 3. 開發符合多元載具的平臺功能，搭配優質的數位及行動學習課程，滿足學員即時學習的需求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開發符合多元載具平臺功能，提供民眾利用如手機或平板等行動載具，上網學習功能。 (2)開發與市民生活相關之優質數位與行動學習課程。 4. 協助局處導入數位學習，讓局處同仁透過臺北 e 大取得政策推動所需專業職能之教育訓練資源，提升人力培訓效率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與局處策略聯盟，將專業職能數位化，便利局處進行教育訓練，提高公務人力發展水平。 (2)與機關分享「臺北 e 大」豐沛的學習資源，依其需求規劃客製化學習服務專區，有效提升機關團體學習綜效。 5. 規劃套裝或特色課程，搭配有效學習推廣方案，持續進行品牌經營，以提高會員對臺北 e 大的黏著度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規劃如初任人員、政府採購法、環境教育、性別主流、行政中立、法制知能、原住民等重要政策相關套裝系列課程，便利同仁選

		<p>讀，順利達成數位學習時數及政策規定的訓練內容要求。</p> <p>(2)定期推薦主題性套裝課程線上學習推廣活動，鼓勵會員善用數位學習管道持續自主學習，提高臺北 e 大品牌知名度。</p> <p>6. 透過異業結盟，善用彼此訓練資源，發展互惠互利共享機制。</p> <p>(1)持續與點燈文化基金會、法鼓山文教基金會等非營利組織合作。</p> <p>(2)與國內公部門及相關數位學習網站互換數位課程，分享學習資源。</p> <p>7. 配合府層級優先推動施政項目，持續規劃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認證機制，如參與人員分類原則、認證報名系統開發、認證中心地點選定等相關作業。</p>
	<三>教務行政業務	<p>1. 更新教學設施、設備及改善住宿環境，規劃多功能園區以提供多元化服務，並營造安全、主動、積極、友善、優質的客服情境。</p> <p>(1)不斷改進學員用膳環境，及提升餐具、餐點之品質與衛生。</p> <p>(2)提供多元而充實的教學設備，強化訓練效果。</p> <p>(3)改善教學及學員宿舍設施，提升服務品質。</p> <p>(4)提高講義教材印製之質量，減少外製，以節省公帑。</p> <p>(5)提升財物及各類器材設備之品質，發揮最大功能。</p> <p>2. 加強園區綠美化，並注入豐富的人文要素，營造具高度親和力和轉化潛能的學習環境，發揮潛移默化的境教功能。</p> <p>(1)勵行環保措施，做好資源回收，節約能源。</p> <p>(2)加強環境綠美化、設施維護更新及公廁管理、清潔，提供整潔舒適的訓練環境。</p> <p>(3)配合重點課程，展出學員作品或相關主題文物展，觸發學員學習興致，發揮潛移默化的境教功能。</p> <p>3. 為活化本處空間及圖書資源，規劃開放友善空間、共享資源。(百日新政)</p> <p>(1)「場地設施活化專案小組」持續針對各空間進行活化方案評估，並積極規劃 A、D 宿舍空間做為本府單身員工宿舍使用，以期提升使用率、發揮最大效益。</p> <p>(2)持續精進公訓圖書站各項為民服務內容，並運用各項行銷管道提升知名度，鼓勵民眾踴躍使用本圖書站之圖書資源。</p>
參. 建築及設備	一. <一>其他設備	<p>1. 汰換一對一分離式冷氣，計 7 臺 (7.1KW 含管線安裝費)。</p> <p>2. 新增機房一對一分離式冷氣機，計 1 臺 (9.3KW 含管線安裝費)。</p> <p>3. 汰換教室可調頻無線麥克風組，計 6 組。</p> <p>4. 新增 L 型推車 4 臺。</p> <p>5. 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。</p> <p>6. 汰換個人電腦。</p> <p>7. 電腦圖書費。</p>

			8. 圖書費。
二. 營 建 工 程	<一>營建工程		1. 廁所整修工程。 2. 屋頂整修工程。 3. 體育館地坪整修工程。 4. E 區擋土牆補強修復工程。
肆. 第 一 預 備 金	一. 第 一 預 備 金	<一>第一預備金	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。